

<<千山万水人海中>>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千山万水人海中>>

13位ISBN编号：9787104030355

10位ISBN编号：7104030352

出版时间：2009-9

出版时间：中国戏剧出版社

作者：雪影霜魂

页数：27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千山万水人海中>>

内容概要

本千山万水，茫茫人海，据说每个人都会有缘遇见自己的真爱。

千山万水人海中，你曾经遇见过谁？

谁曾经爱上过你？

是否、计划过要相守一生？

最后，是心愿得偿？

还是，心事成灰？

时光水逝山沉，最爱的人.....最难忘的事.....最甜蜜的一刻.....最痛苦的记忆..... 很多很多的往

事，你是否已经遗忘在长长的时空里？

是否沉默着不愿再诉说也不愿再想起？

是否希望时间如浪潮，终将带走记忆沙滩上所有深深浅浅的痕迹？

又抑或，你其实什么都没有忘记。

静夜灯影中，常常将一个从不在人前提及的人在心头默默地想起？

车海人流的街头，会为一个似曾相识的背影而驻足张望？

某段音乐，某《千山万水人海中(上)》，往往能不经意间触动你隐藏在心底最深的记忆？

如果你曾经深爱过，也曾经被人深爱过，深深地懂得爱情的咸与蜜、酸与涩，那么你会懂得我所叙述的这个故事。

那段纯白岁月里，曾经全心全意、如火如荼的爱.....

<<千山万水人海中>>

作者简介

雪影霜魂，剪雪为影，裁霜为魂。
从小至爱阅读、不可一日无书。
“读书破万卷”后，想试试是否能“不笔如有神”？
代表作：《千山万水人少海中》《冬暖花会开》《我的活祖宗》。

<<千山万水人海中>>

书籍目录

引子第一章 冤家第二章 缘分的概率第三章 和平时期第四章 暴发户的儿子第五章 夏日水之恋
第六章 黠而生怨第七章 2003年之春门第八章 亲卿爱卿门第九章 多情总被无情恼门第十章 意
中有个人

<<千山万水人海中>>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冤家 苏一和钟国从小就认识，算得上是青梅竹马，却没有两小无嫌猜。恰恰相反，他们俩有嫌猜得很，是一对小冤家。

1、 苏一最早听到‘冤家’这个词，是在大概五六岁的年纪，听对门邻家的小汪阿姨说的。小汪阿姨是钟国的妈妈。

每次苏一和钟国在楼下大院里闹得鸡飞狗跳的时候，她总是又笑又骂地说上这么一句：“这俩孩子，凑一起就打架，真是一对冤家。

” 有好事的人便在一旁打趣：“不是冤家不聚头。

” 那时苏一年纪小，不懂这句话的意思。

只听得有个‘冤’字，根据电视剧的启蒙，联想到的意思是冤仇、仇人。

小小的心里深以为然，没错，钟国就是她的仇人。

和她同岁的钟国，却在院里的孩子群中被当成“神人”。

因为他的名字往往会很神气地出现在电视电台里，经常有播道“钟国”如何如何的新闻消息。

感觉他小小年纪就干了很多大事，像看英雄般地看待他。

只有苏一知道此“钟国”非彼“钟国”，因为她向父亲求证过：“爸爸，电视上说长城是钟国最伟大的建筑物，那么长的长城钟国他一个人是怎么建的？

” 苏一的爸爸笑了老半天后，才详细对女儿解释了此“钟国”非彼“钟国”。

最后他不无感慨：“瞧瞧钟健这家伙给他儿子起的这名字，真是占便宜呀。

” 苏一的妈妈也笑着点头：“可不是嘛，去幼儿园接孩子。

人家阿姨一口一个‘钟（中）国的爸爸’‘钟（中）国的妈妈’，人人都回过头来看是何方神圣。

” 苏一的爸爸和钟国的爸爸在同一家事业单位工作，住的也是同一个家属院。

苏一和钟国从小就认识，算得上是青梅竹马，却没有两小无嫌猜。

恰恰相反，他们俩有嫌猜得很，是一对小冤家。

家属大院里的孩子多。

在年龄相仿的女孩子堆里，苏一是“倚天一出，谁与争锋”的女王。

在年龄相仿的男孩子群中，钟国是“宝刀屠龙，号令群雄”的霸主。

俗话说得好，一山难容二虎。

这两个孩子王率领各自的人马在院子里玩，“抢码头争地盘”那是常有的事。

谁让家属院中可以玩的空地就是四栋楼中间的那么一块，女孩子占在那里跳房子跳橡皮筋什么的，男孩子就没办法玩打战冲锋陷阵的游戏。

钟国为了拿下这块空地的控制权，带着一群人马斗志昂扬地向小女孩子们发起了进攻。

苏一毫不胆怯地率麾下女将们应战。

可惜苏一虽然小小年纪就有穆桂英挂帅出征之将才，但她手下的一群女娃娃却不争气。

被男孩子几把泥团砸在身上，痛还在其次，看到弄脏了漂亮的花裙子就一个个都哇哇大哭起来。

抹眼淌泪地当了逃兵。

最后只剩下苏一一个光杆司令，糊了一头一脸一身的泥巴。

没办法，谁让只剩她一个攻击目标了呢。

那次钟国大获全胜，苏一惨败而归。

回到家还被妈妈打：“你还像个女孩子吗？

脏得像个泥猴似的回来。

” 苏一因为太顽皮，常常被妈妈打。

这一次打得特别疼，因为衣服太脏了很难洗干净。

屁股上狠狠地挨了一顿条帚，这顿打自然要算在钟国的头上。

梁子就此结下了，苏一和钟国从此成了一对小冤家。

冤家路窄这句话放在他们身上说，那真是再恰当不过。

同一个家属院，又是同一栋3号楼，还是同一层两对门。

<<千山万水人海中>>

整日里进进出出的，低头不见抬头见。

苏一只要一看到钟国就拿眼睛横他，一个接一个地砸白眼。

至于打架，那是三天一小架，五天一大架。

都是苏一和钟国的单打独斗。

她的“女兵们”都吃一堑长一智，知道打架这个事情上，女孩子远不是男孩子的对手，没必要拿鸡蛋碰石头。

可是苏一偏偏不，她不打咽不下这口气。

凭什么我们玩得好好的，你钟国带着人一来我们就得让？

院子里便经常有这对小冤家上演的战斗场面。

别看打起群架来，钟国指挥人马三下两下就能轰走那些小女孩子们。

和苏一单打独斗，他却很难搞得定她。

她会抓会咬会掐会踢……十八般武艺样样俱全。

有一次打狠了，钟国被她一口几乎咬掉了胳膊上一块肉，痛得‘统领群雄’的小霸主都流下了英雄泪。

气极之下，他硬生生拔下苏一的一绺头发，头皮顿时往外渗血，她尖厉的哭声震动了整个家属院。

这次的两败俱伤后，很长一段时间里，他们都被各自的父母约束着不准去楼下院子里玩，以免再惹事生非。

开始上小学了，苏一的妈妈为了消除女儿身上的野性，除了正式的课程学习外，还把她送去兴趣班学书法。

钟国的爸爸则把他送去学象棋。

两家家长都极力把孩子往斯文高雅的方面培养，不希望他们将来成为只会碴架的街头小混混。

苏一从此不自由了，每天从学校回来，就被妈妈关在房里练书法。

她抗争过，却抗不过妈妈的条帚。

眼泪汪汪地临着字帖，耳朵却高高竖着听楼下小朋友们在一起玩的声音。

她家在二楼，听得一清二楚。

王国美和周萌萌在踢毽子；谭燕和李洁、刘小慧在跳橡皮筋；还有……一群小女孩子们玩得兴高采烈，她好想也出去一起玩。

突然间欢笑声变成了尖叫声，尖叫声中王国美的哭声拔得格外高格外响。

苏一毛笔一扔，跑到阳台上去一看，原来是钟国拿着一把弹弓下了楼，朝着正在院子里玩的女孩子们打上几发自制的纸子弹。

王国美额头上着了他一记，当下吃痛不过，哭得惊天动地。

院子两旁四栋楼的阳台上，纷纷有家长走出来看是不是自家的孩子在哭。

王国美的妈妈一瞧，马上问：“怎么回事？”

国美你怎么哭了？

” 王国美只顾哭，周萌萌在楼下扬着嗓子答：“阿姨，钟国打你们家美国了。”

” 她一时口误，把国美的名字都说颠倒了。

阳台上的人们都哄的一声笑开了，家属院留下了一个‘中国打美国’的笑话。

一把弹弓缔造了‘第三次世界大战’的钟国，成了全院众所周知的‘甲级战犯’。

王国美的妈妈带着额头红肿了一块的女儿，气呼呼地去钟家告状。

钟国被他爸爸往死里痛揍了一顿，因为差一点就打中王国美的眼睛。

这实在是太危险的游戏，一不小心就会造成人家的终身残废。

听到隔壁阳台上，钟国被他爸爸打得鬼哭狼嚎的声音，苏一心里那个痛快呀！打得好，还要打。

钟国这小子皮厚实，挨了一顿暴打，没两天就搁脑后去了，照样出来惹事生非。

弹弓被爸爸没收了，就拿上一把水枪冲到楼下去。

威风凛凛地持枪在手，对着正在玩的女孩子们横扫一气。

扫得她们只有落荒而逃的份，地盘就能腾出来让给男孩子们玩了。

<<千山万水人海中>>

钟国成了家属院一群小女孩眼中的‘头号恐怖分子’。后来只要他一下楼，甭管手里有没有拿‘杀伤性武器’，她们都闻风而逃。苏一气不过昔日部下的不战而降，也缠着爸爸买了一把水枪给她。汲满她学书法的墨汁，躲在阳台上，居高临下地对着楼下的钟国放冷枪。滋他一身黑墨汁，然后跑回房里去偷着乐。

才刚乐上，就听到啪的一声，有石头砸进阳台来，伴着钟国气冲冲的声音：“苏一，你出来，我知道是你干的。”

苏一人小鬼大，自然不会出去挨他的乱石飞掷。

可惜她是活的，她家的阳台却是死的。

跑不了也躲不了，最终有块石头扔进阳台后，还砸上了阳台内侧与室内相连的窗户，窗玻璃应声而碎。

惊动了苏妈妈进来查看究竟，发现苏一不但没有在房中认真练书法，还把一瓶墨汁全部灌进了水枪里，又跟楼下的钟国打上了。

气得她拎了条帚来打女儿的屁股：“你喜欢打架是吧？”

我陪你打。

“没见过这么喜欢打架生事的女孩子，现在不赶紧纠正过来，将来长大了还了得？”

苏妈妈本着强烈的责任心修理女儿。

钟国也被他爸爸抓回家里去暴打了一顿，因为他砸坏了苏家的玻璃。

若不是房里的苏一离得远，玻璃碎片差一点吻上她的脸。

太危险了，实在太危险了，连钟健都觉得他这个儿子是个‘恐怖分子’，老是搞出‘恐怖事件’来。

三岁看七十，这小子这股子蛮劲，不狠狠打下去，将来只怕要到监狱里去看他。

钟爸爸也本着强烈的责任心管教儿子。

苏妈妈和钟爸爸分别打完孩子后，还觉得教育得不够深刻。

一人给他们一块搓衣板，让他们自己上阳台上跪着去，好好反省反省。

七岁的苏一和七岁的钟国，各自委委屈屈哭哭啼啼地跪在自家阳台上。

眼睛一斜，就能透过稀疏的阳台栏杆看到对方的熊样。

彼此恨恨地扔个白眼，脖子一拧扭开了头。

整个小学期间，他们没少一起沦落在阳台上跪搓衣板。

回忆自己的童年时代，苏一印象最深的就是和钟国大大小小的“战争”，还有阳台上的搓衣板。

直到两个孩子都上初中以后，这种情况才渐渐改善。

钟国依然调皮捣蛋，性子野得像匹小马驹。

而苏一开始慢慢转性了，用苏妈妈的话来说，开始有女孩子的样子了。

2、苏一之所以渐渐有了女孩子的样子，是因为她开始大量阅读言情小说。

琼瑶、席娟、于晴……台湾言情作者各种版本的爱情小说大量流入校园，几乎每个女中学生人手一本，上课都偷着看。

一个个荡气回肠的爱情故事，看得苏一如痴如醉。

十二三岁的少女，不仅身体开始发育如初春时节的杨柳，日胜一日的窈窕婀娜。

朦胧的情愫也开始抽枝发芽，脑子里做起了玫瑰色的梦。

她被爱情小说打动的心变得细腻起来。

经年的短发不再剪，开始努力留长发，还要求妈妈给她买衣服时只买白颜色。

有意无意地，向书中那些长发飘飘白衣飘飘的女主角靠拢。

可惜在她的生活圈中，没有可以向书中男主角靠拢的人物。

十二三岁的女孩已经发育得亭亭玉立，情思萌动了；十二三岁的男孩却还是懵懂无知的毛头小子。

他们多半不爱搭理女生，热衷于三五成群地去操场疯，上课时一个个疯得灰头土脸地回教室。

苏一看不上班上任何一个男生。

这也难免，现实中毛毛躁躁的小男生，哪能比得上书中那些衣冠楚楚风度翩翩的白马王子式男人呢？

言情小说不仅启蒙了少女苏一的爱情意识，还启蒙了她的性知识。

<<千山万水人海中>>

那时候的言情小说比较含蓄，在两性关系上基本都是点到即止。

让年少无知的苏一，看得既脸红心跳又懵懵懂懂。

没人的时候，她和同桌兼好友邵薇薇，经常一起讨论书中那些令她们好奇不已的文字。

《上错花轿嫁对郎》这本书中，李玉湖和齐天磊的洞房花烛夜，她喝醉了酒怎么都不肯脱鞋子，说是小宝宝会从脚底偷偷爬到肚子里，然后就会怀孕生孩子。

结果第二天清醒后才知道守错了地方，还是失身了。

苏一不解：“那应该守哪里呀？”

失身又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呀？”

”看了好多言情小说后，半懂不懂的小女生知道‘失身’不是什么好事。

好好的女孩子如果没结婚就失了身，会抬不起头来，遭人唾弃。

却对究竟何谓失身迷惑不解。

邵薇薇一知半解：“反正我就知道，女人如果被男人脱光了衣服就是失身了。

而且一失身就会流血，还可能会怀孕。

”“为什么失身就会流血？”

从哪里流出来的？”

”苏一又翻了一遍书，书中也提了一句李玉湖和齐天磊洞房后，床单上染了血迹，却没说血是从哪里来的。

讨论这些的时候，两个女孩子都还没有来初潮，十分的迷惑不解。

“我看过一本书是说下身流血。

”“下身流血？”

”苏一看了看自己的身体，按一般的说法，腰以上是上身，腰以下是下身。

从腰到足，到底是哪一处流血呢？”

“好像是腿会流血。

”邵薇薇想起她看过的一本小说，女主角和男主角一夜春风后，醒来无比羞涩地发现自己两腿间血迹斑斑。

正好是初夏，开始穿裙子了。

苏一忙低头去看自己两条纤细光洁的腿：“你说，都没有伤口，怎么会流血呢？”

”“反正小说中都说女人如果失身就会感觉下身很痛，应该是有伤口的。

”苏一吓到了：“为什么会弄出伤口来，男人是不是打女人？”

”“看起来又不像啊，你看这书上齐天磊只是放下帐子亲李玉湖，并没有打她，可就是会流血。

好奇怪。

”两个青涩小女生探讨半天，完全没有结果。

放学后，苏一和邵薇薇一起骑单车回家。

半路上一辆单车追风般从她们身旁擦身而过，是钟国。

钟国的野性比起小时候来有过之而无不及，是班上出了名的捣蛋分子。

老师批评起他来还要斟酌词酌句，不要骂他把‘中国’都骂进去了。

据说班主任黄老师在办公室里开过玩笑：“还好现在不是文化大革命期间，否则这个钟国我真是一句批评的话都不敢说，一个不小心就能被人上纲上线的。

”虽然同校同班又同住一个家属院，但钟国从苏一身边擦过去，眼睛都不瞟她一眼。

正常，这个年龄的男生都不爱搭理女生的，苏一和邵薇薇也不想搭理他。

可是车子越出没几米远，突然听到哗啦一声，单车掉链子了。

钟国车头失控一摆，脚还没来得及撑住地，苏一的单车已经迎头赶上，距离太近了，她来不及刹住车就撞上钟国的车。

两个人都立足不稳，双双连人带车摔在一起。

钟国还摔在苏一身上，她成了他的肉垫子。

这种年龄连话都不会说的男生女生，竟这样亲密接触了一次。

邵薇薇停住车来扶时，钟国已经反应迅速地跳起来了。

<<千山万水人海中>>

苏一也胀红了脸飞快地爬起来，膝盖疼得厉害，低头一看，一丝血迹正在蜿蜒流下。

当下惊得脸都白了：“薇薇，我……我的腿……流血了。”

苏一的紧张恐惧此刻难以言表。

之前还在一起讨论过，女人如果失身给了男人，下身——也就是腿会流血。

现在她的膝盖就在流血呀！

难道……她已经失身了吗？

老天，她会不会怀孕啊？

！

苏一的声音到最后都带颤音了，邵薇薇也傻了眼。

钟国扶起两辆倒地的单车，瞄了苏一正在流血的膝盖一眼，不屑地一撇嘴：“擦破一点皮而已，这也害怕？”

苏一你小时候跟我对着的劲头哪去了？

话一说完，他就径自推着他的单车走了，‘对不起’都没有一句。

在他看来是苏一撞了他，他宽宏大量地不予追究。

他一走，苏一满是哭腔地问：“薇薇，我这……是不是失身了？”

钟国刚才摔得压在我身上，我的腿就有了伤，又好痛又流血。

邵薇薇此刻已经想明白了，连忙安慰她：“不是不是，你们没有脱光衣服应该不算的。”

书上写女人失身都是被男人脱光了衣服后的事。

苏一从恐惧慌乱中回过神来，细细一想，言情小说确实是那么写的。

总算宽了一颗心。

只是一想起钟国就恨得牙痒痒，差点被他吓死了。

第二天早晨去上学时，看到钟国的单车停在楼下，苏一一口气把前后轮的气全放了。

钟国一定知道是她干的，第三天她就发现自己的单车两个胎也瘪瘪的。

第四天他们俩的车都搬回二楼家里去放着，搁楼下实在太不安全了。

过了一段时间，有一天，苏一无端端地觉得反胃，不想吃东西，想吐。

邵薇薇吓了一跳：“你这症状怎么像书里写的怀孕了。”

她这一说，苏一整个人都弹起来，脸色雪白：“你说什么，我怀孕了？”

我都没失身怎么就怀孕了？

话音未落，突然想起上次的单车事件，难道还是……苏一顿时吓得眼泪汪汪：“要是真的怀孕了，我妈会打死我的。”

苏妈妈管苏一管得严。

下课必须准时回家，天一黑就再不许出门。

晚上看电视时，只要一有男女接吻的镜头马上就打发女儿去睡觉，然后骂现在的电视剧教坏小孩子。

<<千山万水人海中>>

媒体关注与评论

一口气看到了这里，虽然我是00年开始读的大学，但是整个故事，让我看到了从小到大我的成长过程，很多久远的事，模糊的脸，开始渐渐清晰。

那时的校园广播里，播的最多的歌曲是《勇气》，聊的最多的是《流星花园》。

——苏一 为了钟国熬夜织围巾，让我突然看到了那个夜夜在台灯下的我，一针一针缝的十字绣，为了某个遥远的人，只是因为听他说了句坐火车的时候睡觉落枕，然后决心为他做一个爱心抱枕。

也是那个时候，开始喜欢上了奶茶的歌。

因为每次都是边听边绣的。

只是不知道，现在的那个抱枕还在他的身边么？

如果还在，他抱着的时候会微笑的想到我么？

——于星夜里 从广州到德国，从德国到法国，荷兰，瑞士，2个月在欧洲的每个城市，每天都会打开网络跟进这个小说，其实已经过了看校园文学的年纪，但是还是觉得很真挚很感人。这样的情怀，多年不再。

差不多回国了，希望能尽快看到结局，否则我上班也是三心二意的，呵呵。

楼主加油！

——太白初雪 一直一直在猜想该是什么样的事由才会使得如此如此炙热浓稠的感情碎裂，彼此遥遥相望、牵肠挂肚，却又都滞步不前？

！

——蹲地画圈 一直追文，虽然不知道钟国最终是不是逃过了那场自然灾害，但却让我开始害怕，害怕自己有一天也突然消失了，想做的事想说的话都还没兑现完成。

前几日出差到以前大学就读的城市，看着眼前闪过的一幕幕景象，泪如雨下，昨晚梦里又梦到某人，也许他早已把我遗忘，也许我们这一生再也不会再见，但我却那么清晰地回忆着我们的故事……

——雾蔼7605 这部小说从去年九月始到它要出版之时，真如十月怀胎一朝分娩一般，即将哇哇坠地了，着实要真心的道一声祝贺！

雪影的才情文笔，始终如石中玉砂中金，其光彩为读者所欣所赏所赞所佩，此次又能顺利付梓面世，实为用心之作终得其所，大家欢欣！

第四部出版作品了吧？

短短几年有如此的成就，我觉得除了因为雪影的好文才，还有她勤奋耕文的锲而不舍，加上谦逊友善细心与读者很好互动的态度，作家能做到这些真的很可贵。

也因为这样忠实的读者们水平也很高，言之有物且言之有趣，殊为佩服。

这次我铁定要买回一本来收藏，雪影最用心力的一部作品，价值连城。

很高兴你的失眠顽症已有好转，而且你也积极的要消灭此症，对身体也知道好好保养，这很好，这才是好妹妹，巴不得快点甩掉此烦恼，作一个想睡就睡的快乐写作人！

我不太经常留言，其实我会惦记着，好在有水平的读者一大堆，有良友，心不愁。

雪影，三年磨数剑，我始终看好你，文学之路越走越宽哦。

——joyo1 没想到唐诗韵的名字还会出现，我记得我当时读到她自杀时眼泪不自觉的往下流，很感叹人世间的无常，雪影这句话说的真好：秋冬自零落，春夏复繁荣。

只可惜人不能像草一样一岁一枯荣，人一旦零落，就永远无法繁荣了。

这部小说融合了太多，有年少无知的打闹，有单纯纯朴的爱情，有让人断肠的事故，也有让人难忘的主人公，真的是一部很好的小说，我7月份就毕业离开重庆了，不知道在淄博老家怎么买，我觉得如果可以我想先寄给雪影钱，然后你给我寄本你签名的书，好吧？

——潇洒哥高 盛大的青春即将谢幕，看得我心酸。

我觉得从大学毕业出来后，真正属于青春的欢声笑语稍纵即逝。

雪影，这篇千山万水，勾起了无数的关于青春的回忆，感慨万千。

行云流水般的文字让人回到年轻的岁月。

<<千山万水人海中>>

如果有机会，真的很愿意见到你，也很想抱抱你。

柚子花开时黯然神伤，不知道大学生是否有这样的感情存在，那时的我们，只是少年不知愁。回忆应该是杯酒吧，黯淡且璀璨。

04年的我，也正是刚到成都的第一年，感觉的确很亲切。

话不多说，为了曾经年轻的我们，雪影，加油吧。

——雪吻木木 看雪影的文字，已经没有了当初那种狂热的感觉了，初看你的文字的时候是何等的激动和狂喜，每天坐立不安的等着、盼着……然后会惜字如金，就像心里珍藏多年的初恋一样，有着感动、有着淡定、更多的还是惊喜。

我的初恋，那个和我青梅竹马的男子，无论时间如何变迁，你依然存在我心底的最深处。

——sue0757 因为年轻时代的爱恋最难忘怀，不管以后的时光如何流水匆匆，他始终会记得与她的初相遇…… ——永远的八点半

<<千山万水人海中>>

编辑推荐

击败九夜茴 超越《匆匆那年》的青春纪实小说，20家顶级网站联手推荐5000万点击，突破记录的史上最震撼人心的80后青春爱情往事。

读到第几行时，你开始回忆自己的匆匆那年？

千山万水人海中，听说，我们再也不回去了……

<<千山万水人海中>>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